项目编号： {{identifier}}



**环保咨询**

**技术服务合同**

|  |  |
| --- | --- |
| **项目名称：** | {{projectName}} |
| **甲 方：** | **{{entrustCompany}}** |
| **乙 方：** |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 **签订时间：** | **年 月** |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咨询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名称（甲方）： {{entrustCompany}}

详细地址： {{entrustOfficeAddress}}

联系人： {{contact}} 电 话： {{telephone}}

受托方名称（乙方）：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东冠路611号金盛科技园7-8幢5楼

联系人： {{salesmen}} 电 话： {{phoneNumber}}

座 机： 0571-85028656 传 真： 0571-85086601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对 {{company}} 提供环保咨询技术服务工作,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本合作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1 技术服务内容：**

**1.1技术服务类型**（服务内容勾选并加黑）

□ 排污许可证申请（□重点管理、□简化管理、□登记管理）

（□首次申请、□变更申请、□重新申请、□延续申请）

□ 排污许可后管理（□年度执行报告、□季度执行报告、□月度执行报告）

□ 浙江省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系统（□数据填报、□年度报告）

□ 生态环境统计业务系统

□ 环境管理台帐

□ 其他环境咨询

**1.2技术服务内容**

**□1.2.1. 排污许可证申请**

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以及各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及核发技术规范的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或排污许可登记管理。

**□1.2.2. 排污许可后管理**

依据排污许可证副本以及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的要求，完成 □年度、□季度 执行报告内容（不含监测）；

**□1.2.3. 浙江省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系统**

依据浙江省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系统及管理部门的要求，按照自行监测方案以及系统生成的时限要求，填报检测数据以及年度报告，跟进完成率。

**□1.2.4 生态环境统计业务系统**

依据生态环境统计业务系统的要求，收集基础资料，完成年度数据填报。

**□1.2.5 环境管理台帐（提供电子版台账模板，协助企业做好台账管理与记录）**

1.2.5.1完成基本信息台账（1次/年）：包括单位名称、生产经营场所、行业类别法定代表人、统社会信用代码、产品名称、环评批复文号；

1.2.5.2完成监测记录信息台账（1次/季）：包括监测日期、检测数据；

1.2.5.3协助企业完成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台账（1次/季）：生产设施（设备）名称、主要生产设施（设备）规格参数、运行状态；

1.2.5.4协助企业完成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台账（1次/季）：防治设施型号、防治设施名称、规格参数、污染排放情况、运行状态；

1.2.5.5企业根据每次一般固废及危废的产生及转移处置情况，自行做好固废及危废的台账记录。环保管家定期排查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情况，梳理可能出现的主要问题，并提出针对性的整改方案。

**□1.2.6其他环境咨询**

1.2.6.1定期前往企业进行巡查（1次/月），发现问题后对企业或个人进行溯源、记录、报告等。巡查内容主要包括：环保法规政策执行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环保日常管理情况、企业现场管理情况、环境风险隐患排查、环保台账规范性情况、监测方案的合理性。

1.2.6.2 针对排查、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建议并形成报告。服务期满提交环保管家服务总结报告，结合排查和巡查情况，建立环保档案。

1.2.6.3 制定并完善相关环保管理制度，后续根据企业生产运行情况修订环保管理制度。

1.2.6.4 对企业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遇到的环境问题提供咨询服务。对相关环保系统，如生态环境统计业务系统、环保税系统等视情况指导或协助企业完成填报。

**2 企业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2.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2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3排污许可证；

2.4环境监测报告；

2.5环境管理台账；

2.6环保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如企业因改扩建、技术改造、搬迁等涉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环境监测、环保培训、应急预案编制及备案、修订等需另行委托相关具备资质的机构完成，不在环保管家服务范围内。

**3、工作条件约定**

3.1甲方为乙方提供如下条件：

3.1.1甲方需指定一名环保负责人，配合乙方技术人员完成资料信息核查等日常对接工作；

3.1.2 甲方对乙方在排查、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提出的整改建议积极改进、完善环保管理；

3.1.3甲方需提供相关环保系统的账号和密码，以便乙方掌握的环保系统进行合理安排，在规定要求日期之前完成填报；

3.1.4 甲方在乙方进行上述约定填报系统过程中需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数据和资料，并对提供基础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4服务期限：**

4.1 本次咨询服务期限约定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4.2总结报告一式二份，提交方式为（口领取、√**快递**、口其他 ）。

**5、付款方式**：

5.1、技术服务费总额为： {{totalMoneyStr}} （小写：¥ {{totalMoney}} 元 ）；

5.2、技术服务费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5%；其余每季度末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5%，作为下一季度的技术服务费用；每次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税率6%）。

5.3、 账户信息

户 名：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杭州萧然支行

账 号： 9550880235893800131

**6、违约责任**：

6.1、甲方、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违约方应当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合同总额的50%支付；

6.2、甲方延期付款的，按合同总额的4‰/天支付给乙方违约金；

6.3、因甲方原因提前解除或终止合同执行，甲方应当承担全部的技术服务费。在任何情况下甲乙双方承担的违约金均不超过本项目约定的服务费总额。

**7、其他条款**：

1、如涉及分包，甲方 □同意 □不同意 ，分包项目为：

2、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因本协议及协议的其他有效附件而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申请由 乙 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 {{entrustCompany}}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乙 方：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